

新北市板橋區實踐國小 學校營養午餐異常事件通報單

供餐公司：☐新北食品 ☐雙翼食品

發現時間	民國 108 年 月 日 12 時 分	(通報者有匿名權) 通報班級：
異常事件	☐ 發現異物：_____ ☐ 其他異常狀況：	_____年_____班 發現人：_____ 導師簽名：
處理說明	1. 本案已在校內通報現場，由校方拍照存證。茲將樣物交予午餐公司以便公司進行內部研討。 2. 若發現人因此產生相當之健康或精神損失，校方另將盡速聯絡午餐公司，期使到校致歉慰問或提供其他善後事項。 3. 本案一經通報，將移交次月午餐及合作社監督小組會議，進行扣點罰款之審議；審議後若成案，將再另行通知午餐公司執行罰款繳納。 4. 依午餐合約，上述扣點罰款機制不能免除午餐公司處理案件與改善問題之責任。	
發現人是否要求午餐公司盡速到校處理？	☐ 是，這件事很嚴重，請盡速派員來訪。(則通報不可匿名) ☐ 否，我們只是善意提醒午餐公司改進問題。	
午餐公司負責人簽知： 回覆事項：		

此單填完請連同午餐異物一起送至 415 教師用餐教室給午餐秘書，並跟午秘領取新表備用。